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非亦不構成於美國或任何其他未有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證券法例辦理登記或取得資格作出有關要約、游說或出售即屬違法的司法權區提呈購買或出售或招攬購買或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的任何部分。本公告提及的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進行登記，倘無登記或獲豁免登記，則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於美國進行任何證券公開發售將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有關招股章程將載有關於提出要約的公司及其管理層的詳細資料以及財務報表。本公司不擬在美國進行任何證券公開發售。



CHINA EVERGRANDE GROUP

中國恒大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333)

境外債務重組最新消息

茲提述(i)中國恒大集團(「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3年3月20日、2023年3月22日、2023年4月3日及2023年4月2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擬議重組；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1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該等協議安排的召開聆訊通知以及分發有關該等協議安排的實務聲明函件。除另行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匯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布，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開曼群島大法院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東加勒比最高法院轄下高等法院已分別指示就恒大協議安排、景程協議安排及天基協議安排召開各協議安排的債權人會議以投票批准各協議安排。

協議安排會議預計分別將於以下日期舉行：

- 恒大協議安排：2023年8月23日
- 天基協議安排：2023年8月22日
- 景程協議安排：2023年8月22日

本公司將另行公告有關各協議安排會議通知詳情。

本公司股份自2022年3月21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恒大集團
主席
許家印

香港，2023年7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許家印先生、肖恩先生、史俊平先生、劉振先生及錢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梁森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何琦先生及謝紅希女士。